

2017年 12月 31日  
基金管理人: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
基金托管人: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
报告送出日期:二〇一八年一月二十日

## § 1 重要提示

基金管理人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和基金托管人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基金托管人声明: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根据基金合同规定,于2018年1月10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、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,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,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。

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。投资有风险,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。

本报告所载财务数据未经审计。

本基金报告期自2017年1月1日起至2017年12月31日止。

## § 2 基金产品概况

基金简称:博时广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

基金代码:04034

基金类型: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

基金管理人: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基金托管人: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报告期截至日期:2017年12月31日

报告期期间费用: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

报告期期间费用:2017年1月1日至20